

# 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 - ~歡迎光臨~

---

## 轉知本市環境正義的追求-研究工業發展對環境生態的影響環境議題紀錄片競賽計畫 最新公告

發表者：教學組

發佈於：2017-05-10 16:07:33

- 一、依據本市106年度國民中小學推動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辦理暨依據本局106年5月5日桃教小字第106003474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案為喚起學生對環境的關心，關懷自己的家鄉、社區、地理環境的發展，用攝影記錄方式關懷周圍環境的點滴，特辦理此競賽。
- 三、本案競賽方式、時間與地點摘錄(請詳參計畫內容)如下：
  - (一)實施對象：本市國中小學生(1隊至多3名)。
  - (二)報名及交件時間：請填寫報名表於106年7月12日前傳真至內壢國中(320桃園市中壢區復華一街108號)教務處彙整；影片作品請於106年11月6日以前以光碟存檔，郵寄或親送至該校教務處，同時繳交「著作權轉讓同意書」。
  - (三)競賽注意事項：
    - 1、影片主題不限，命名請以探討本市因工業、經濟發展所產生的環保議題並尋求解決為方向。
    - 2、影片長度限為8至10分鐘。
    - 3、影片比例：16:9。
    - 4、影片格式：avi或mp4。
    - 5、影片旁白及字幕：需有旁白介紹，字幕請以標楷體製作。
  - (四)評選標準：將聘請相關專家學者進行評分，評選標準以整體表現40%、主題傳達30%、創意性20%及技巧呈現10%。
  - (五)成績公告：評審結果將於106年11月24日公布於內壢國中網站(網址：[www.nljh.tyc.edu.tw](http://www.nljh.tyc.edu.tw))。
- 四、獎勵：
  - (一)作品經評審後擇優頒發學生團體第一名1部，頒予獎狀1紙及獎金6,000元；第二名2部，頒予獎狀1紙及獎金3,000元；第三名3部，頒予獎狀1紙及獎金2,000元。
  - (二)依「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規定，核敘獲獎團隊之指導教師核予第一名嘉獎2次，第二名嘉獎1次，第三名獎狀1紙。
- 五、本案如有相關疑問請逕洽內壢國中教務處李主任，聯絡電話：(03)4522494轉210。